

## 2019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 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互联互通路网建设项目情况

本次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参与发行的政府专项债券发行总额为6亿元，涉及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互联互通路网建设项目的如意坊放射线系统工程项目。按照财政部要求，此次广州市专项债券纳入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相关规划

1. 《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发展报告（2018）》指出，要继续推进交通设施建设，打造湾区互联互通优质生活圈，加快推进一批联通粤港澳三地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推进湾区交通设施的建设；加快出台有利于粤港澳三地人员、货物和资金往来的机制政策举措，促进创新要素湾区内便捷流动；打造宜业、宜居的一小时优质生活圈。

2. 《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年）》指出：广州要提高市政道路网通达性，加强区域内部道路与对外通道的衔接，完善重点功能区骨架路网，加快重大道路项目建设。加大对交通拥堵路段治理力度，实施一批重点路段市政路桥工程，打通交通瓶颈。

3. 《广州市综合交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指出，广州要围绕建设国家重要中心城市总目标，以建设枢纽型网络城市为抓手，坚持网络建设与枢纽建设并重，到“十三五”期末，基本形成“高效畅达、便捷优质、绿色安全”综合交通体系，通过积极推进综合运输供给侧结构改革，使交通真正成为社会经济发展的先行官。

##### （二）募投项目情况

##### 1. 项目所处区域情况

项目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天河区、荔湾区、番禺区、花都区、从化区、黄埔区。2015-2017年，广州市分别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49.47亿元、1,393.64亿元和1,536.74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

别为 1,041.85 亿元、824.84 亿元和 1,308.1 亿元，财政收入保持较高水平并稳步增长。



## 2.项目情况

表 1 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互联互通路网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 名称	项目概况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计划 发行债 券规模 (亿元)	计划发 行本期专 项债券规 模(亿元)	项目 实施方
	建设内容	所处 区域	项目 类型				
广州市 粤港澳 大湾区 互联 互通 路网 建设 项目	项目将新建市政道路或对现状道路进行升级改造,涉及空港大道(106国道-白云五线)、南大干线(市新路至新化快速路)、南大干线(新化快速至莲花大道)、花都大道快速化改造(花山立交-花东立交)、白云五线(机场高速-106国道)、从化大道工程(一期)、芳村大道南快捷化改造、广州大道快捷化改造一期(洛溪桥南-广州南站)工程、道路升级改造专项、临江大道东延线(一期)、临江大道东延线(二期)、福山第二公墓与广河高速连接线工程、筹划开工项目专项、沙太路改造(北环—金盘岭隧道)工程、马沥路工程、如意坊放射线系统工程(一期)、如意坊放射线系统工程(二期)等 17 个道路项目。	项目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天河区、荔湾区、番禺区、花都区、从化区、黄埔区。	该项目为粤港澳大湾区连通公路项目,属于具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领域。	350000 0	24	6	广州市 住房和 城乡建 设委员 会
合计				350000 0	24	6	

### (1) 项目主体资格

名称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挂广州市城市交通发展示范性项目管理办公室、广州市城市道路养护管理中心牌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100G339643475
住所	广州市东风中路 318 号嘉业大厦 16 楼
法定代表人	祖冠周
开办资金	2082.7 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一类
公司类型	事业单位
经营范围	负责市财政投资的市政交通项目建设的组织实施工作；承担由市本级负责的城市道路养护维修的有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市政府与世界银行合作开展的城市交通项目的组织实施；负责国家财政部与全球环境基金开展中国城市交通示范性城市项目中涉及广州市有关项目的实施和管理工作；承担市住房城乡建设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 (2) 项目建设情况

本项目起于内环路，止于芳村大道，主线全长 2.4 千米，为城市快速路，规划红线 60 米，过江隧道宽度 33.1 米，双向 6 车道。

### (3) 项目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互联互通路网建设项目总投资约 350 亿元，计划总融资 24 亿元，其中 2018 年已通过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18 亿元。

## 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建设完善枢纽型、功能性、网络化的重大战略性交通基础设施，可巩固广州综合交通枢纽的功能，提升交通设施综合承载能力和运输服务水平，为支撑和保障广州社会经济发展起到重要作用。

(一) 完善道路网结构。通过实施道路新建及升级改造，强化中心城区与番禺、花都、从化、增城等外围区域以及周边城市的快速联系。

(二) 支撑重点地区发展。加强内部道路网络建设，增强对外衔接和区域辐射能力。

(三) 改善路网微循环。积极打通瓶颈路段和交通拥堵点，强化道路网络的互联互通，实现次支路为主干路网分流减压，提高城市道路网系统运行效率和可达性，盘活道路资源存量，打通道路微循环系统。

### 三、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编制依据及原则

本次粤港澳大湾区互联互通路网建设项目，主要目的为推进金融城及第二 CBD 周边市政骨干交通路网建设，完善金融城及第二 CBD 周边市政基础配套设施，提升开发地块价值，根据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和广州市财政局的评估，本项目对金融城起步区 AT090924 收储地块的价值提升能起到较大作用，鉴于收储地块预期土地出让收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均划入财政资金，由财政统筹使用，所以本项目用该地块的出让收益与融资进行自求平衡评价。

本次预测以广州市金融城起步区 AT090924 地块的预期土地出让收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为基础，结合项目的建设期、近几年项目周边地块成交情况、2018 年 GDP 的增速、二项基本政策成本、政策性基金等，对预测期间经济环境等的最佳估计假设为前提，编制 2018 年广州市土地储备项目土地出让收益预测表（2018 年 GDP (7.5%) 增速的 100%、90%、80% 比例作为土地价格的增幅）。

#### (二) 筹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项目总投资约 350 亿元，目前已通过政府债券融资 18 亿（7 年期，年利率 3.67%），2019 年计划使用地方债券 6 亿元，均为 2019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期限 5 年，其余建设资金由财政投入。本次融资债券用于如意坊放射线系统工程项目。



表 2 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互联互通路网建设项目投资资金来源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资金来源			预计项目融资到期本息
		预算安排	本期债券	已融资	
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互联互通路网建设项目	3,500,000	3,260,000	60,000	180,000	296,742

#### 四、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运营情况

##### 1. 项目收益预测

本次融资项目收益为土地挂牌交易产生的现金流入，土地未挂牌交易前需支付的资金利息由项目建设金支付，项目建设金包含项目资本金及融资资金，通过对近几年项目周边地块成交情况等查询，预期土地出让收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情况为：按自融资开始日起第五年开始土地挂牌交易，且全部于一年内出让完毕。

预计土地价格增速按 2018 年广州市 GDP 增速 7.5% 的 80%，即增幅 6% 进行预测，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互联互通路网建设项目到期收益为 50.78 亿元，扣除相关成本 1.99 亿元后，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收益为 48.79 亿元。

表 3-1 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互联互通路网建设项目收益测算表

序号	项目	金融城起步区 AT090924 地块	合计
一	出让土地收入	507,823.05	507,823.05
二	相关成本	19,882.74	19,882.74
1	土地开发成本	19,700.00	19,700.00

2	基本政策成本	182.74	182.74
三	用于资金平衡的土地相关收益	487,940.31	487,940.31



## 2.项目融资成本

(1)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互联互通路网建设项目计划总融资 24 亿元，其中 2018 年已通过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18 亿元（7 年期，年利率 3.67%），本次计划融资金额 6 亿元，均为 2019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期限 5 年，假设融资年利率 3.5%。上述债券分年支付利息，到期偿还本金。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已融资		180,000.00		3.67%	46,242.00	226,242.00
第一年	60,000.00		60,000.00	3.50%	2,100.00	2,100.00
第二年	60,000.00		60,000.00	3.50%	2,100.00	2,100.00
第三年	60,000.00		60,000.00	3.50%	2,100.00	2,100.00
第四年	60,000.00		60,000.00	3.50%	2,100.00	2,100.00
第五年	60,000.00	60,000.00		3.50%	2,100.00	62,100.00
合计		60,000.00			56,742.00	296,742.00

(2) 期后期间拟不再融资,无相关融资成本。

## 3、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本次融资项目收益为土地挂牌交易产生的现金流入，土地未挂牌交易前需支付的资金利息由项目建设金支付，项目建设金包含项目资本金及融资资金，通过对近几年项目周边地块成交情况等的查询，预期土地出让收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情况为：按自融资开始日起第五年开始土地挂牌交易，且全部于一年内出让完毕；按 2018 年 GDP 增速 7.5% 的 80% 比例计算土地价格增长的情况下，本息覆盖倍数为 1.62。

单位：万元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土地相关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180,000.0 0	46,242.0 0	226,242.00	
第一年		2,100.00	2,100.00	
第二年		2,100.00	2,100.00	
第三年		2,100.00	2,100.00	
第四年		2,100.00	2,100.00	
第五年	60,000.00	2,100.00	62,100.00	487,940.31
合计	240,000.0 0	56,742.0 0	296,742.00	487,940.31
本息覆盖倍数	1.64			

####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旨在通过对 16 个道路项目实施新建或升级改造，实现广州市交通建设内部效率改善，对外辐射能力提升，交通枢纽功能强化，引领作用不断加强的目标。

#### 5.总体评价

综上所述，预计本项目收益对融资成本覆盖倍数为 1.64，项目收益可以覆盖融资成本。2019 年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互联互通路网建设项目融资平衡情况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通过，不能偿还的风险较低。

#### 六、项目风险控制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按照转贷协议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

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